附件

淮南市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工作任务阶段目标清单

| 序号 | 工作项目 | 主要任务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阶段目标和成果 |
| --- | --- | --- | --- | --- | --- |
| （一）深化体系建设改革，推进产教融合发展 | | | | | |
| 1 | 建设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 围绕新能源汽车、先进光伏和新型储能、新一代信息和通信技术、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绿色食品、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家电（居）、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及现代服务业和我市支柱产业发展，参与或组建一批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每个共同体布局建设若干现代产业学院、现场工程师学院。 | 市教体局、淮南联合大学 | 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国资委） | 1.根据省教育厅工作部署，组织职业院校组建或参与第二批省级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2.加快推进长三角化工新材料产教融合共同体和安徽新能源汽车后市场服务产教融合共同体2个省级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 |
| 2 | 建设市域产教联合体 | 以淮南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区为重点，由县区政府主导、产业园区牵头、“政行企校”四方参与，建设2个实体化运作的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在联合体内，布局建设一批共性技术服务平台和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开展中国特色学徒制培养，引导联合体内企业接收职业学校学生开展实习实训，支持学校服务企业技术创新、工艺改进、产品升级，更好满足区域人才需求。 | 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淮南联合大学 |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国资委） | 1.2024年底前，组织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申报第二批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  2.加快推进淮南新材料产业学院建设，2024年通过省级验收。2025年底前，建设2个实体化运作的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  3.加快推进我市省级产教融合试点城  市建设。 |
| 3 | 建设县域产教融合体 | 对接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需求，坚持政府主导，整合各类职业教育资源，聚焦县域支柱产业、特色产业发展，深入推进校企合作，建设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的县域产教融合体。 | 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园区管理委员会 |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国资委）、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 2024年，组织寿县、凤台县申报安徽省首批县域产教融合体。 |
| 寿县、凤台县持续加大投入，改善办学条件，集中力量各办好1所多功能高水平中职学校。 | 凤台县人民政府、寿县人民政府 | / | 1.2024年，推动凤台县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开工建设。  2.加快推进寿县科技学校新校区建设，力争2024年主体工程完工，2025年投入使用。 |
| （二）深化供给结构改革，增强人才供需匹配度 | | | | | |
| 5 | 优化区域布局 | 围绕合肥都市圈、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淮河生态经济带等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区域重大战略，分类建设一批与产业紧密对接的优质中职学校、高职学校和职业本科学校。在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区，充分发挥引入的优质职业院校作用，推进优质职业院校与区域内大中型企业深入合作，推进区域产教融合发展。在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聚焦七大新兴产业发展需要，加快推进职业院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与园区内企业用工、成果孵化无缝对接。推动现代产业学院集群布局，全力创建国家产教融合型城市。加快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赋能乡村振兴行动计划。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和淮南市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突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和办学质量提升，加快推进“一县一校”示范建设和中职学校达标示范建设。 | 市教体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 | 1.优化调整职业院校专业设置，进一步提高职业院校专业与淮南市“七大新兴产业”匹配度。  2.2024年，指导凤台县职业教育中心申报省A类中职学校。加快推进寿县科技学校、凤台县职教中心内涵建设，赋能乡村振兴计划。 |
| 6 | 调整专业结构 | 对接产业发展需求，建立健全市级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发布制度，建立健全职业学校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和论证评价机制。对照市“十四五”发展规划以及产业发展情况，优先发展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煤电和高端绿色食品等产业急需的专业，加快建设护理、康养、托育、家政、民宿等现代服务类专业，改造升级煤炭、建材、化工、轻纺等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就业率低的专业，形成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围绕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新材料、煤电、新能源等产业，创建国家级、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和高水平专业集群。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各中职学校 | 1.2025年底前，新增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煤电和高端绿色食品等产业急需的专业点20个。  2.2025年底前，新增护理、康养、托育、家政、民宿等现代服务类专业点5个。  3.2025年底前，依托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至少建设1个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和3个高水平专业群。 |
| 7 | 完善层次结构 | 做优中职学校，做强高职学校。支持淮南经济技术学校、淮南卫生学校和凤台县职业教育中心加快推进高职专业学院和高职中专分校试点建设，支持安徽机械工业学校和寿县科技学校与高职学校举办高职中专分校。支持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办学模式，联合申办职业教育本科。加大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省级“双高计划”学校和专业群建设力度，争取进入国家“双高计划”学校和专业群建设单位，支持“双高计划”高职学校与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应用型本科高校，联合培养职业教育本科生、专业硕士。支持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根据高等学校设置制度规定，按程序纳入高等学校序列。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各中职学校 | 1.2024年，支持淮南卫生学校申报高职专业学院试点；安徽机械工业学校和寿县科技学校申报高职中专分校试点。  2.加快淮南经济技术学校、淮南卫生学校、凤台县职业教育中心高职专业学院  和高职中专分校试点建设。  3.支持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联合申办职业教育本科。  4.支持安徽理工技师学院等按程序纳入高等学校序列。 |
| （三）深化育人方式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 | | | | |
| 8 | 深化人才培养体系改革 | 拓宽学生多样化选择和多路径成长成才通道，推进中高职贯通培养，一体化设计中职、职业专科、职业本科培养体系，推动各层次职业教育的专业设置、培养目标、课程体系、培养过程衔接贯通。加大中职毕业生对口升学应用型本科和职业本科工作力度，不断提升中职学校社会影响力，促进职业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协调发展。推动“技能+学历”人才培养。支持技师学院、高级技工学校，与开放大学合作办学，共同开展复合型技能人才培养工作。通过整合教育教学资源，优化专业设置，强化实习实训，通过学分银行开展技能证书、学分或课程互认转换，培养既有专业理论知识、又掌握先进操作技术、能够在生产一线解决复杂技术和工艺难题的高技能人才。深化职普融通改革，规范开展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课程互选、学分互认、学籍互转工作。建立基础教育阶段职业启蒙教育制度，将职业技能课程和劳动教育课程融合，纳入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普通高中教学计划，原则上每周不少于1学时。探索建立“3+4”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中职教育与应用本科、职业本科教育衔接培养工作。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淮南开放大学、各中职学校 | 1.根据省教育厅工作安排，依托淮南经济技术学校和淮南技工学校、安徽理工技师学院申报开展技工教育与学历教育融通改革试点。  2.2024年底前，安徽理工技师学院、淮南高级技工学校与淮南开放大学合作办学，共同开展复合型技能人才培养工作。  3.2025年底前，落实基础教育阶段职业启蒙教育制度，将职业技能课程和劳动教育课程融合，纳入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普通高中教学计划，原则上每周不少于1学时。  4.加大推进中职对口应用型本科和职教本科工作，力争2024年60%的中职学校开设对口升学班、2025年80%的中职学校开设对口升学班。 |
| 9 | 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 推进职业学校与企业、社会服务机构全面开展订单式、学徒制、“教学工厂”等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课程，共组教学团队，共建教学资源，共同实施质量评价。试点开展“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实行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鼓励举办“校中企、企中校”,实现招生即招工、入学即入职、毕业即就业。探索“学习+实习”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把课堂搬进工厂里，促进教育与生产高度对接，人才供应与需求深度耦合，实现企业收益与教学效果双提升。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服务机构参与“双元制”职业教育。“双元制”培养期间，学生可享受企业员工相关待遇，属地政府可采取项目或资金的方式对企业进行奖补。深入推进“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改革，积极推广“课证共生共长”人才培养模式，加快推进高水平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学，加强国家级、省级技能大赛赛点建设，完善市级竞赛管理办法，落实获奖师生奖励激励政策。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全国职业学校技能大赛、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选手，按照规定取得高职学校分类考试、应用型本科对口招生考试、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免试就学资格。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的教师可以破格申报高一级职称。 | 市教体局 | 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各职业学校 | 1.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2024年，80%中职学校开展试点，2025年100%中 学校开展试点。  2.加强1+X证书制度试点，2024年60%中职学校参与试点，2025年80%中职学校参与试点。  3.每年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和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级选拔赛，完善市级竞赛管理办法，落实获奖师生奖励激励政策，加强省级技能大赛赛点建设，力争每年有3个赛点设在我市，积极申报国家级赛点。 |
| 10 | 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改革 | 鼓励职业学校统筹用好生均拨款，完善“双师型”教师聘用机制。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各中职学校 | 加快推进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每年开展中等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鼓励职业学校教师申报高一级“双师型”教师，落实“双师型”教师聘用机制。 |
| 实施职业学校产业教授制度。进一步加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完善职前培养、入职培训和在职研修体系，精准实施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升计划。积极发展职业技术师范教育，支持有条件的应用型本科高校设置职业技术师范二级学院，推动职业学校与龙头企业、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高校、师范大学合作共建“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积极申报省级培训基地。积极参与职业学校百名名校长、百名江淮职教名师、百名江淮技能大师培育工程。加强职业教育教研队伍建设。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安徽理工大学、淮南师范学院、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各中职学校 | 1.支持在淮高职院校与在淮龙头企业、安徽理工大学、淮南师范学院合作共建“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并积极申报省级培训基地。  2.积极参与申报职业学校百名名校长、百名江淮职教名师、百名江淮技能大师培育工程等安徽省职业教育“六百工程”项目。 |
| 11 | 深化教育教学数字化改革 | 推动信息技术与职业学校办学深度融合，创新教学方式和学校管理方式。加快数字校园建设，建设3-5所数字资源丰富、功能应用强大、服务效果良好的省级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力争建成1所全国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对接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创建一批国家级和省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在线精品课程、数字化教材及虚拟仿真实训资源，推进交互式教学平台和虚拟工厂等网络学习空间开发应用，推动教育教学与评价模式改革。实施职业学校师生数字素养提升行动，推进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培养数字化的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各中职学校 | 1.2024年，支持凤台县职业教育中心、寿县科技学校申报省级职业教育第二批信息化标杆校。2025年建成3所省级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校，力争建成1所国家级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校。  2.2025年底前，建成2个省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5门在线精品课程。 |
| （四）深化管理体制和办学模式改革，健全多元办学格局 | | | | | |
| 12 | 深化管理体制改革 | 坚持政府统筹、部门合作，推进各级各类职业教育资源有效整合，逐步改变条块分割、多头管理、资源分散的现状，落实教育部门对职业教育工作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宏观管理的法定职责。 | 市教体局、淮南联合大学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2025年底前，完成淮南市潘集工程技术中等专业学校等8所中职学校并入淮南联合大学后续工作。 |
| 13 | 夯实政府举办职业教育责任 | 实施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整合资源和加大投入并举，通过政策供给和制度创新，推动解决职业学校校园占地、校舍、设备、师资等实际问题，力争到2025年，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达到规定标准。 | 市教体局、淮南联合大学 | 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各中职学校 | 1.2025年，推进淮南联合大学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达到规定标准。  2.2024年，推进淮南交通中等专业学校、淮南体育中等专业学校、潘集工程技术中等专业学校争创省B类中职学校。 |
| 聚焦提质培优，实施高职学校“双高计划”、中职学校“双优计划”,建设一流职业院校和专业，力争到2025年，培育建设1所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和3个高水平专业群、2所省级优质中职学校和3-5个优质专业（群）。 | 市教体局、淮南职业技术学院、淮南联合大学 | 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各中职学校 | 1.加快推进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和淮南联合大学高水平专业群建设，2025 年通过省级中期检查。  2.2025年底前，推进淮南经济技术学校、淮南卫生学校建设省级优质中职学校，培育建设3个优质专业（群）。 |
| 实施技工学校“双高计划”,力争到2025年，培育建设1-2所优质技工学校和2-5个优质专业（群）。 | 市人社局 | 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2025年底前，培育建设1-2所左右优质技工学校和2-5个左右优质专业（群）。 |
| 对高职学校“双高计划”、中职学校“双优计划”、技工学校“双高计划”培育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或成效显著的，给予一定奖补，在分配生均拨款时给予倾斜支持。 | 市教体局 | 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支持淮南联合大学、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实施“双高计划”建设，淮南经济技术学校、淮南卫生学校实施“双优计划”建设，淮南技工学校实施“双高计划”建设，并根据建设情况，在分配生均拨款时给予倾斜。 |
| 14 | 发挥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 | 支持国有企业办好现有职业学校。举办职业学校的国有企业，应依法落实举办者责任。 | 市教体局 | 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淮南能源集团 | 依托淮河能源集团办好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
| 鼓励和支持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积极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技工教育。 | 市教体局 |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淮河能源集团 | 依托淮河能源集团办好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安徽理工技师学院。 |
| 支持规模以上企业按照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原则，在职工总数2%范围内安排学生实习岗位。 | 市人社局 |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体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国资委）、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支持规模以上企业按照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原则，在职工总数2%范围内安排学生实习岗位。 |
| 15 | 支持规范民办职业教育发展 | 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按照国家和省政策文件要求，落实好鼓励社会力量以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形式举办职业学校或职业学校二级学院政策。 | 市教体局 | 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经信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税务局、寿县人民政府 | 支持鼓励社会力量以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形式举办职业学校或职业学校二级学院政策。 |
| 依法落实民办职业学校办学主体的举办责任。 | 市教体局 | 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 | 依法落实民办职业学校办学主体的举办责任。 |
| 新建、扩建非营利性民办职业学校，按照与公办学校同等原则，以划拨等方式给予用地优惠。 | 市自然资源局 | / | 新建、扩建非营利性民办职业学校，按照与公办学校同等原则，以划拨等方式给予用地优惠。 |
| 16 | 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 | 发挥各类职业学校主体作用，面向在校学生、企业员工和社会劳动者，大力开展职业培训。优质职业学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对教育教学质量低下或管理混乱，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暂停招生、限期整顿；逾期不整顿或者经整顿仍达不到要求的，由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吊销办学许可证或者责令停止办学。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1.2024年起，省级B类及以上中职学校年培训人达到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  2.对教育教学质量低下或管理混乱，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暂停招生、限期整顿；逾期不整顿或者经整顿仍达不到要求的，由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吊销办学许可证或者责令停止办学。 |
| 17 | 完善技术技能人才激励制度 | 全面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政策。职业学校毕业生在就业、落户、参加招聘、公务员招录、职称评审、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 | 市人社局 | 市委组织部、市教体局、市公安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1.2024年底前，全面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政策。  2.2025年底前，职业学校毕业生在就业、落户、参加招聘、公务员招录、职称评审、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 |
|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招录、招聘技术技能岗位人员时，应当将技术技能水平作为录用、聘用考试（考核）的重要参考。 | 市人社局 |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国资委），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2024年底前，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招录、招聘技术技能岗位人员时，将技术技能水平作为录用、聘用考试（考核）的重要参考。 |
| 贯通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将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纳入高层次人才计划，可申领“江淮优才卡”，享受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服务，享受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有关政策待遇。 | 市人社局 | 市教体局、市委组织部，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2024年底前，将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纳入高层次人才计划，可申领“江淮优才卡”，享受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服务，享受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有关政策待遇。 |
| 积极推荐技术技能人才作为“两代表一委员”等人选。 | 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教体局 | 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工委、市政协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2024年起，积极推荐技术技能人才作为“两代表一委员”等人选。 |
| 18 | 创新对外交流与合作机制 | 坚持“教随产出、产教同行”,打造淮南职业教育对外交流合作平台。支持职业学校、企业境外办学，积极组建境外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支持有条件的职业学校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职业教育交流合作，实施“中文+职业技能”项目。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主动加入长三角职业教育集团，共建区域职业教育协作试验区，推进优质职教资源共建共享。 | 市教体局、淮南职业技术学院、淮南联合大学 | 市人社局、市外办、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1.依托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好安徽省国际交流合作基地项目。  2.推进淮南联合大学申报非洲乍得国家职业教育标准共建互认项目。  3.依托淮南联合大学与德国学校、行业协会深度合作，引入德国‘双元制’人才培养模式，持续提升‘中德（ 淮南） 职业培训中心’相关软硬件水平，探索德国双元制教学的本土化实践。 |
| 保障机制 | | | | | |
| 19 | 加强组织领导 | 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完善工作推进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市、县领导联系高职学校、中职学校和技师学院、技工学校制度，帮助学校解决发展实际问题。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2024年起，落实好市领导联系高职学校、中职学校和技师学院、技工学校制度，帮助学校解决发展实际问题。 |
| 制定人才需求、产业发展和政策支持“三张清单”。 | 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人社局 | / | 2025年，制定淮南市人才需求、产业发展和政策支持“三张清单”。 |
| 20 | 强化政策保障 | 建立公办职业学校人员编制动态调整机制。全面推进高职学校编制周转池制度建设。 | 市委编办 | 市委组织部、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到2025年，按省统一部署，落实公办职业学校人员编制动态调整工作。推动高职学校编制周转池制度落实。 |
| 职业学校在编制总额内，按照国家规定，自主设置岗位，自主招聘各类专业人才。 | 市人社局 | 市委编办、市教体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到2025年，落实公办职业学校在编制总额内，按照国家规定，自主设置岗位，自主招聘各类专业人才政策。 |
| 建立健全符合职业教育特点的绩效工资制度，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创办企业等途径所获取的收入，扣除必要成本后，可提取60%用于劳动报酬，单列核增单位绩效工资，纳入单位绩效工资管理，追加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对承担培训任务较重、年培训量超过学制教育在校生人数、培训收入稳定的公办职业学校，可以突破当地公务员津贴补贴平均水平2倍封顶限制，不作为下一年度绩效工资总量的基数。普通教师可按规定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 | 市人社局 | 市教体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1.到2025年，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创办企业等途径所获取的收入，扣除必要成本后，可提取60%用于劳动报酬，单列核增单位绩效工资，纳入单位绩效工资管理，追加单位绩效工资总量。  2.到2025年，对承担培训任务较重、年培训量超过学制教育在校生人数、培训收入稳定的公办职业学校，可以突破淮南市公务员津贴补贴平均水平2倍封顶限制，不作为下一年度绩效工资总量的基数。  3.2024年起，普通教师可按规定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 |
| 把校企合作成效，作为职业学校办学业绩与水平评价的重要指标。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2024年起，把校企合作成效，作为职业学校办学业绩与水平价的重要指标。 |
| 21 | 切实加大经费投入 | 健全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职业教育经费的体制，优化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积极争取上级职业教育专项资金，统筹市级教育附加资金等，支持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双优计划”“双高计划”建设、教师素质提升、产教融合发展等重点工作。足额落实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标准，严禁以学费、社会服务收入冲抵生均拨款。 | 市财政局 |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1.2024年起，上级职业教育专项资金，市级教育附加资金等新增部分资金，鼓励用于支持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双优计划’‘双高计划’建设、教师素质提升、产教融合发展等工作。  2.各级财政部门足额落实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标准，严禁以学费、社会服务收入冲抵生均拨款。 |
| 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对职业教育的支持。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对职业教育的支持。 |
| 完善成本分担机制 | 市财政局 |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到2025年，完善成本分担机制，推动建立职业学校学费标准动态调整制度。 |
| 完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 | 市教体局 | 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2024年起，落实并完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 |
| 健全各级政府职业教育经费投入监督机制，将各地生均拨款标准落实情况作为省级奖补资金、项目安排等参考因素。 | 市教体局 |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寿县人民政府、凤台县人民政府 | 2024年起，将寿县、凤台县生均拨款标准落实情况作为市级奖补资金、项目安排等参考因素。 |
| 22 | 强化考核激励和宣传引导 | 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全社会支持、参与职业教育，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良好氛围。 | 市委宣传部 |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园区管委会 | 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全社会支持、参与职业教育，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良好氛围。 |